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1-014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柏龙；证券代码：002776）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 年 4 月 12 日、2021 年 4 月 13 日、2021 年 4 月 14 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自身进行了核查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近期公司股票发生异动情况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违规将 4.7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为供应商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35%，且未能在 2021 年 4 月 6 日前妥善解决违规对外担保事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3.3 条的规定，该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4 月 8 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总调查字 210421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就相关事项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2020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0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伟雄先生、陈娜娜女士的通知，其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总调查字 200519 号、稽总调查字 200518 号），因涉嫌操纵公司股价，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立案调查（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0-036）。

3、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总调查字 210421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4、公司违规将 4.7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为供应商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35%，且未能在 2021 年 4 月 6 日前妥善解决违规对外担保事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3.3 条的规定，该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4 月 8 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6、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4日